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財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12,251,359	10,630,672
銷售及服務成本		<u>(9,747,655)</u>	<u>(8,414,702)</u>
毛利		2,503,704	2,215,97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73,402	355,209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68,468)	(991,294)
行政費用		(465,941)	(200,666)
其他費用淨額		(883,017)	(698,058)
融資成本		(196,989)	(73,685)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39,247	41,617
聯營公司		<u>35,775</u>	<u>21,786</u>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5	137,713	670,879
所得稅費用	6	<u>(148,743)</u>	<u>(207,371)</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11,030)	463,508
非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7	<u>559,623</u>	<u>462,207</u>
本年度溢利		<u>548,593</u>	<u>925,715</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389,314	661,676
非控股權益		<u>159,279</u>	<u>264,039</u>
		<u>548,593</u>	<u>925,715</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 本年度溢利		<u>34.74 港仙</u>	<u>61.67 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u>(15.20)港仙</u>	<u>18.59 港仙</u>
攤薄			
- 本年度溢利		<u>34.74 港仙</u>	<u>61.59 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u>(15.19)港仙</u>	<u>18.57 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548,593</u>	<u>925,715</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出售之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14,472)	6,304
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之重新分類調整虧損／(收益)：		
- 減值虧損	3,599	28,994
- 出售收益	-	(17,313)
	<u>(10,873)</u>	<u>17,985</u>
海外業務換算：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321,936)	(337,387)
於本年度內出售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45,348)	-
	<u>(367,284)</u>	<u>(337,387)</u>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u>5,525</u>	<u>22,368</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372,632)</u>	<u>(297,034)</u>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物業估值收益	601,807	986
所得稅影響	(150,452)	(246)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451,355</u>	<u>740</u>
經扣除稅後的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78,723</u>	<u>(296,294)</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627,316</u>	<u>629,421</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609,428	471,158
非控股權益	17,888	158,263
	<u>627,316</u>	<u>629,4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8,555	792,836
投資物業		3,046,367	2,123,249
預付土地租金		67,937	115,682
商譽		2,195,376	1,215,976
其他無形資產		152,043	58,38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008,013	929,43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29,520	1,623,804
可供出售之投資		952,239	591,71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327,865	371,703
應收賬款	10	131,52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639,477
遞延稅項資產		68,176	78,450
總非流動資產		<u>10,667,619</u>	<u>8,540,715</u>
流動資產			
存貨		788,146	812,451
在建物業		242,517	437,788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193,073	80,60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3,872,087	3,700,9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52,932	1,583,573
可供出售之投資		2,856,415	4,889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386,264	-
受限制銀行結餘		58,910	69,6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98,158	3,272,212
		<u>13,048,502</u>	<u>9,962,090</u>
出售集團列為持有出售之資產	7	-	18,983,558
總流動資產		<u>13,048,502</u>	<u>28,945,64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2,124,347	2,005,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072,125	2,254,933
應繳稅項		97,137	84,216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5,199,014	4,334,778
		<u>10,492,623</u>	<u>8,679,744</u>
與列為持有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	-	15,194,751
總流動負債		<u>10,492,623</u>	<u>23,874,495</u>
流動資產淨值		<u>2,555,879</u>	<u>5,071,1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223,498</u>	<u>13,611,8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223,498</u>	<u>13,611,868</u>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465,874	2,176,903
遞延稅項負債		247,522	84,963
遞延收入		<u>38,189</u>	<u>55,685</u>
總非流動負債		<u>2,751,585</u>	<u>2,317,551</u>
資產淨值		<u>10,471,913</u>	<u>11,294,317</u>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123,466	109,637
儲備		<u>7,045,121</u>	<u>8,762,930</u>
		7,168,587	8,872,567
非控股權益		<u>3,303,326</u>	<u>2,421,750</u>
權益總額		<u>10,471,913</u>	<u>11,294,317</u>

附註：

1. 呈報基準

此等財務資料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若干權益性投資乃按照公平價值計算。賬賬此等財務資料以港幣元列示，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編製本年度財務資料時首次採納以下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i>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i>
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i>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監管遞延賬戶</i>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i>披露動議</i>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i>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式的澄清</i>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i>農業：生產性植物</i>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i>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修訂之一系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i>

除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中的若干修訂（並不與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相關）外，各項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包括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重點集中改善。該等修訂釐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重要性規定；
 - 可能於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中細分的具體行式項目；
 - 實體可靈活處理其於財務報表中呈列附註的順序；及
 -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綜合收益必須作為單獨項目匯總呈列，並且在將會或不會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該等項目間進行歸類。

此外，該等修訂釐清於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中呈列額外小計項目時的應用規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中之原則，即收益反映自經營業務（該資產為其一部分）產生之經濟利益而非通過使用資產消耗之經濟利益之模式。因此，收益法不得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且僅在非常有限之情況下可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即將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未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
- (c)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載列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的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列為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釐清如透過出售或透過分派予擁有人不應被視為一項新出售計劃，而是原計劃之延續。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應用要求不會改變。該修訂亦釐清改變出售式並不會改變分類為流動資產或可供出售的處置組別之日期。該等修訂預期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原因是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對任何處置組別之出售計劃或處置方法有所改變。

3. 經營分部資料

三個持續經營業務集團之經營分部概述如下：

- (a) 「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分部：中國信息技術產業最重要的IT服務商，專注自有軟件、服務、雲計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業務，堅持智慧城市與智慧農村相融合的發展戰略；
- (b) 「供應鏈管理戰略本部」分部：基於科捷品牌，發展面向企業客戶、電子商務平臺、品牌服務商以及個人用戶的、全面中後臺物流服務，並積極拓展基於互聯網的自有維修服務；及
- (c) 「新業務」分部：包括「智慧城市服務集團」即以「一中心三平臺」（指城市信息資源管理中心、市民融合服務平臺、企業融合服務平臺和城市融合管理平臺）為切入點，為城市管理、企業和市民提供全方位的智慧城市運營服務；和「金融戰略服務本部」即面向公司內部及外部客戶提供包括融資、保理、租賃、擔保等金融服務。

管理層會分別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而評估，即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除未分類利息收入、未分類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及未分類公司開支外，調整的除稅前溢利一貫基於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核算。

下表呈列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神州數碼信息 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供應鏈管理戰略本部		新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u>9,208,612</u>	<u>8,156,450</u>	<u>2,251,883</u>	<u>2,080,118</u>	<u>790,864</u>	<u>394,104</u>	<u>12,251,359</u>	<u>10,630,672</u>
分部毛利	<u>1,759,148</u>	<u>1,646,574</u>	<u>358,832</u>	<u>345,372</u>	<u>385,724</u>	<u>224,024</u>	<u>2,503,704</u>	<u>2,215,970</u>
分部業績	<u>418,402</u>	<u>537,266</u>	<u>37,848</u>	<u>69,145</u>	<u>127,498</u>	<u>145,533</u>	<u>583,748</u>	<u>751,944</u>
利息收入、其他未分類收入及收益	8,256	41,639					45,168	104,058
其他未分類開支	-	-					(369,236)	(174,841)
融資成本	(65,758)	(31,354)					(196,989)	(73,685)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3,058)	2,493					39,247	41,617
聯營公司	<u>8,345</u>	<u>1,904</u>					<u>35,775</u>	<u>21,786</u>
除稅前溢利	<u>366,187</u>	<u>551,948</u>					<u>137,713</u>	<u>670,879</u>
所得稅費用	<u>(78,102)</u>	<u>(103,488)</u>					<u>(148,743)</u>	<u>(207,371)</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288,085</u>	<u>448,460</u>					<u>(11,030)</u>	<u>463,508</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出售貨品及物業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適當部分之合約收入；從投資物業已收取及應收取之租金收入；以及向客戶提供服務之價值（扣除營業稅、增值稅及政府徵費）。

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u>收入</u>		
系統集成業務	4,826,370	4,522,352
技術服務業務	2,573,861	2,108,691
物流業務	1,124,853	851,699
應用軟件發展業務	1,038,270	691,498
電商供應鏈服務	894,943	953,842
農業信息化業務	324,289	330,761
金融專用設備相關業務	445,822	503,149
其他金融服務業務	364,783	80,944
其他	658,168	587,736
	<u>12,251,359</u>	<u>10,630,672</u>
<u>其他收入</u>		
政府補貼	60,102	65,338
利息收入	14,165	44,022
理財產品收入	21,159	8,543
可供出售之投資之股息收入	8,710	8,864
其他	7,883	19,114
	<u>112,019</u>	<u>145,881</u>
<u>收益</u>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淨收益	134,888	141,848
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	6,27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35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部分權益之收益	72	-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30,661
出售多間可供出售之投資之收益	26,420	26,270
其他	3	4,238
	<u>161,383</u>	<u>209,328</u>
	<u>273,402</u>	<u>355,209</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之成本	5,719,147	5,676,150
折舊	85,836	100,706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601	3,8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4,601	12,341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	19,586
土地及樓宇之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129,891	79,915
陳舊存貨撥備及撇銷	10,238	11,97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減值撥回）	70,720	(31,44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	20,102	4,27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28
可供出售之投資減值	3,599	28,994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33,7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4,588	4,312
外匯淨差額	163,198	150,652

6.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期 - 中國大陸		
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支出	110,320	137,564
以前年度少提／（多提）	4,991	(37)
土地增值稅（「 土地增值稅 」）	12,212	18,431
	<u>127,523</u>	<u>155,958</u>
本期 - 香港	17	-
遞延	<u>21,203</u>	<u>51,413</u>
本年度稅項支出合計	<u>148,743</u>	<u>207,371</u>

- (a)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 (b)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按累進稅率介乎 30%至 60%徵收，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減可扣除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攤銷、借貸成本及全部物業開發開支）。
- (c)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香港利得稅乃按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之稅率計算。其他地區的應繳利得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由於香港持續經營業務均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d)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應佔合營企業之稅項支出為港幣 21,457,000 元（二零一五年：港幣 12,176,000 元）及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為港幣 22,069,000 元（二零一五年：港幣 6,373,000 元），已分別計入於綜合損益表中之「應佔合營企業之溢利及虧損」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

7. 非持續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本公司發佈公告，本公司擬出售下屬的從事分銷業務的公司（指「神州數碼集團」）予深圳市深信泰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信泰豐**」），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九日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中。出售神州數碼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深信泰豐收到中國監管機構之批准。完成此交易後，從事分銷業務的企業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神州數碼集團被分類為持有出售集團及非持續經營業務，因此分銷業務不再包含在經營分部資料的持續經營業務附註中。出售神州數碼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

於出售日期，出售神州數碼集團的資產淨值概述如下：

	<i>港幣千元</i>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0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3,668
可供出售之投資	75,464
遞延稅項資產	309,768
存貨	5,803,4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084,8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14,765
衍生金融工具	2,9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4,68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621,91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805,219)
應繳稅項	(122,669)
附息銀行貸款	(6,818,296)
遞延稅項負債	(198,175)
	<hr/>
	3,973,339
匯兌波動儲備	(45,348)
	<hr/>
	3,927,991
出售多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842,047
稅項及費用	(344,016)
經扣稅項及費用後出售多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98,031
	<hr/>
	4,426,022
	<hr/>
支付於現金	4,426,022
	<hr/>

出售多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之分析如下：

	<i>港幣千元</i>
現金代價	4,426,022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34,688)
	<hr/>
出售多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1,891,334
	<hr/>

貢獻予本集團之神州數碼集團業績，此僅是與外部交易對手之交易並不一定代表為單獨實體的營運活動，介紹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收入	12,913,654	59,712,174
銷售成本	(12,189,837)	(56,676,220)
毛利	723,817	3,035,954
其他收入及收益	92,573	460,281
費用	(654,444)	(2,720,433)
融資成本	(83,776)	(224,055)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269	(9,177)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78,439	542,570
所得稅費用	(16,847)	(80,363)
	61,592	462,207
經扣稅項及費用後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498,031	-
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559,623	462,207

* 該等數字代表貢獻予本集團之神州數碼集團出售日期之前的本年度該等活動。

於報告期末，神州數碼集團列為持有出售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不包括于合併時抵銷往常與持續經營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79,70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43,398
可供出售之投資	-	1,267,771
遞延稅項資產	-	181,232
存貨	-	5,697,84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6,218,6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3,728,9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66,016
列為持有出售之資產	-	18,983,558
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6,189,781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	1,967,673
衍生金融工具	-	64,147
應繳稅項	-	88,084
附息銀行貸款	-	6,741,689
遞延稅項負債	-	93,539
遞延收入	-	49,838
與列為持有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15,194,751
與出售集團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	3,788,807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每股盈利：		
基本，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49.94 港仙	43.08 港仙
攤薄，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49.93 港仙	43.02 港仙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港幣 559,623,000 元	港幣 462,207,000 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附註 9)	1,120,671,262	1,072,957,44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年度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附註 9)	1,120,712,935	1,074,294,107

8. 股息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港幣 3.20 元 (二零一五年：無)	3,515,317	-
擬派末期股息	-	-
	3,515,317	-

完成出售神州數碼集團後，本公司宣派及支付每股港幣 3.20 元的特別現金股息給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二零一五年：無)。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年度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虧損)，以及於本年度內已發行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20,671,262 股 (二零一五年：1,072,957,445 股) 計算。

本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按本年度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虧損)。用於該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本年度內之已發行普通股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 (亦是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並加假設有關於本集團之股權激勵計劃之所有可潛在攤薄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時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盈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70,309)	199,469
來自非持續經營業務	559,623	462,207
	<u>389,314</u>	<u>661,676</u>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120,671,262	1,072,957,445
攤薄影響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股權激勵計劃	41,673	1,336,66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本年度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1,120,712,935</u>	<u>1,074,294,107</u>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貿易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減值後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30 天內	2,048,714	1,767,807
31 至 60 天	342,964	305,622
61 至 90 天	115,122	209,369
91 至 180 天	440,582	745,987
超過 180 天	1,056,233	672,138
	<u>4,003,615</u>	<u>3,700,923</u>

1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30 天內	1,069,278	1,246,761
31 至 60 天	327,893	245,030
61 至 90 天	57,036	108,376
超過 90 天	670,140	405,650
	<u>2,124,347</u>	<u>2,005,817</u>

12. 股本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法定：		
2,000,000,000 股（二零一五年：2,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二零一五年：港幣 0.1 元）之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1,234,655,581 股（二零一五年：1,096,365,581 股）每股面值港幣 0.1 元（二零一五年：港幣 0.1 元）之普通股	<u>123,466</u>	<u>109,637</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93,738,581	109,374	2,060,433	2,169,807
行使購股權（附註 a）	2,627,000	263	20,047	20,3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96,365,581	109,637	2,080,480	2,190,117
行使購股權（附註 a）	2,171,000	217	16,568	16,785
發行新股份（附註 b 及 c）	136,119,000	13,612	697,786	711,398
發行股份折讓之以股份支付費用 （附註 c）	-	-	43,658	43,658
發行股份費用	-	-	(1,819)	(1,8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34,655,581</u>	<u>123,466</u>	<u>2,836,673</u>	<u>2,960,139</u>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2,171,000份（二零一五年：2,627,000份）附有認購權之購股權以每股港幣5.89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89元）之認購價獲行使，因此，合計2,171,000股（二零一五年：2,627,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以總現金代價（扣除費用前）為港幣12,787,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5,473,000元）予以發行。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為數港幣3,99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4,837,000元）的金額已由以股份支付僱員之酬金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本集團與Dragon Cit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Dragon City**」）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購買及Dragon City亦有條件同意出售位於中國大陸物業的全部權益予本集團，總代價最多為人民幣630百萬元（相等於港幣749.7百萬元），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方式支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以每股港幣5元的發行價格發行78,000,000股普通股予Dragon City，現金代價為港幣390,000,000元。
- (c)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本公司與若干董事、僱員及信托公司（統稱為（「**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該等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93,333,000股普通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港幣5.53元，總金額為港幣516,131,49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58,119,000股新普通股經已根據認購協議按認購價發行予若干認購人，總現金代價（扣除費用前）約港幣321,398,000元。

為鼓勵認購人作出認購，股份發行予認購人的價格，較本公司股份當時市價有所折讓。股份當時公平價值與認購價的差額，列為以股份支付費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確認相關以股份支付費用為港幣49,735,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其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為港幣43,658,000元（二零一五年：無）。

13. 報告期後事項

- (a) 除於財務資料附註 12(c)的提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餘下 35,214,000 股新普通股經已根據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港幣 5.53 元發行予其他認購人。

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的通函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十八日的公告內。

- (b)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分別授出 109,200,000 份購股權及 21,471,185 份受限制股份予若干董事及僱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二零一六年，世界局勢持續動盪。中國步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攻堅之年，神州控股也邁入了上市的第二十五年。這一年，我們從業務模式、核心技術以及企業文化等方面，圍繞著創新戰略，進行了積極的變革和探索。未來，神州控股將集中所有資源和力量，在雲計算和大數據技術領域尋求突破：結合行業 IT 服務優勢，在智慧城市、精準醫療、農業信息化和智慧製造等“互聯網+”領域取得優勢，實現從傳統 IT 公司向全面創新型公司的轉型。

1.1 分銷業務出售圓滿完成，新戰略落地成效初顯

神州控股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完成出售消費級和企業級分銷業務（非持續經營業務，即神州數碼集團），本公司收到交易全部對價款港幣 44.3 億元（扣除相關稅項及費用後），並於四月十九日向股東派發每股港幣 3.2 元的特別現金股息。因出售事項而實現的一次性收益約港幣 4.98 億元已於本財年入賬。出售交易的圓滿完成不但為股東創造了可觀的回報，更有助於本公司將資源聚焦到戰略業務上來，堅定了我們全面向創新型公司轉型的決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益於 IT 服務、供應鏈和新業務於期內營業額全面增長帶動，持續經營業務於本財年實現營業收入港幣 122.51 億元，較上財年同期的港幣 106.31 億元增加港幣 16.20 億元，同比增長 15.25%。毛利為港幣 25.04 億元，較上財年同期的港幣 22.16 億元增加港幣 2.88 億元，同比增長 12.98%。毛利率為 20.44%，與上財年同期基本持平。整體業務（持續經營業務和非持續經營業務）累計實現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3.89 億元，較上財年同期下降 41.16%。盈利的下降主要是因為加大雲計算和大數據自主研發投入、新業務擴張、融資成本的上升以及人民幣貶值導致的匯兌損失。

1.2 立足雲計算和大數據技術，加速戰略轉型

隨著信息技術的發展，雲計算、大數據、虛擬實境、人工智慧等新技術紛至沓來。在這其中，雲計算將成為未來主流的 IT 運行模式，而大數據是其中最重要的核心資源。隨著移動互聯網從消費零售向其它行業滲透，我們的生活方式、產業運作模式以及企業發展路徑都經歷著顛覆式改變：每個領域將會是一個全新的市場。我們要成為一家創新型互聯網企業，以智慧城市理念為引領，在智慧城市、精準醫療、農業信息化，智慧製造、金融和稅務等我們的核心優勢行業，立足雲計算和大數據技術，通過創新業務模式，實現公司從行業 IT 服務商到行業運營商的轉型。

在雲計算領域，我們將從託管私有雲、混合雲和公有雲三種方式分別切入。在託管私有雲和混合雲方面，我們以行業作為切入點，通過自主研發、投資並購等方式形成自主可控的私有雲建設和運營能力，說明我們的客戶實現應用系統的雲轉化。同時在腫瘤雲、金融雲、稅務雲和農業雲等核心行業取得專有雲領先地位；在公有雲領域，我們從雲資源的轉售介入，逐步走向虛擬運營，並尋找機會與合作夥伴開展 IaaS/PaaS 業務，成為公有雲的運營商。同時我們會擇機收購具備高增

長潛力的垂直行業 SaaS 提供商，建立行業垂直應用能力。

在大數據領域，我們將從數據資源獲取、大數據管理分析、大數據應用這三個地方切入，掌握關鍵技術，建立健全大數據鏈條。我們在為智慧城市、農業、醫療、稅務等行業領域提供服務、軟件和解決方案的同時，積累並獲取數據資源，並在此基礎上建立多維度、開源大數據的整合管理能力，通過數據挖掘和分析，提供高附加值的數據服務，到二零二零年神州控股將成為國內領先的大數據服務提供者。

未來，神州控股將不再只是 IT 服務商，而是要依託 IT 服務的優勢進入到智慧城市、精準醫療、農業信息化和智慧製造等行業領域中。角色轉換的背後是創新機制的推動，二零一六年，我們成立了創新中心，以自下而上的創新體系取代過去自上而下的研發體系：對內通過業務團隊入股、本公司參股的方式孵化創業項目，對外通過直接投資，成立創新基金進行投資等方式，尋找具有高領先性、高成長性和高協同性的投資標的，形成產業生態圈。激勵是創新機制的催化劑，本財年，本公司完成了一千多名管理層員工的持股計劃，未來我們將持續健全激勵制度，更好地激發業務團隊活力，適應快速反覆運算的市場競爭。

2.1 IT服務業務（神州信息）：中國信息技術產業最重要的IT服務商，專注自有軟件、服務、雲計算及大數據分析等業務，依託行業優勢重點打造農業、金融、稅務等行業專有雲服務。

作為神州控股雲計算和大數據業務重要的技術支撐，神州信息（IT 服務業務）憑藉行業解決方案的豐富經驗以及對信息產業發展趨勢的洞察，把握 IT 產業技術升級的機遇，業務“穩中求進”，為新業務的規模化發展打造堅實的基礎。

受益於行業 IT 基建和服務向雲架構升級，農業信息化加速等因素，本財年，神州信息主要業務板塊均錄得較快增長，實現營業收入港幣 92.09 億元，較上財年同期增加港幣 10.52 億元，同比增長 12.90%。其中，持續低迷的集成解決方案業務收入較上財年同期增長 6.72%，但因市場競爭激烈，致使神州信息整體毛利率較上財年同期降低 1.09%，為 19.10%。本財年，我們加大了在研發和市場推廣的投入，以期更好地推進新戰略和新業務；加之融資成本的增加，期內神州信息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為港幣 2.74 億元，同比減少 35.44%。

本財年，神州信息延續外延式並購助力業務發展的策略，完成了對移動網絡優化和通信大數據行業領軍企業 - 南京華蘇科技公司的並購，這不僅將為神州信息貢獻可觀利潤，而且使得我們進入到 CT（Communication Technology，即通信技術）服務領域。

2.1.1 技術服務、應用軟件發展（包括雲服務）

二零一六年，神州信息主要產品實現了全面向雲架構升級，並結合大數據推出高附加值的數據服務，收入取得高速增長。本財年，技術服務、應用軟件發展（包括雲服務）分別實現收入港幣25.74億元和港幣10.38億元，同比增長分別高達22.06%和50.15%。

技術服務方面，神州信息加強IT運維和測試服務的自動化、智慧化發展：新一代自動化運維產品 Service Jet簽約中國移動、嘉實基金等客戶，在提升客戶系統穩定性的同時，進一步降低了系統運

維的成本。本財年簽約北京西城區政府和招商銀行數據中心,標誌著我們成功地由單一的IT運維升級到整體業務外包運維領域,大幅提升了服務附加值。

應用軟件發展(包括雲服務)方面,我們發力SaaS雲服務和大數據業務: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銀行核心系統軟件在中國民營銀行市場佔有率超過50%。我們在稅務領域的拳頭產品:“金稅三期”管理決策平臺完成全國推廣,即將進入項目實施階段。神州信息抓住此次全國稅務系統升級的契機,大力推廣增值服務,自主研發的稅收大數據平臺成功簽約安徽地稅。

2.1.2 農業信息化

本財年,農業信息化業務實現收入港幣3.24億元,毛利率達到56.76%,同比增加5.16個百分點,充分顯示了我們以軟件和數據服務為核心的業務模式具有強大競爭優勢。從二零一四年末並購中農信達以來,經過兩年發展,我們已經成為中國農業信息化第一品牌,在農村土地確權、土地交易軟件服務領域市場佔有率穩居第一。其中,農村土地確權業務已覆蓋除港、澳、台以外的全國所有省市級地區,為後續土地流轉及農業產業鏈增值服務打下了堅實的市場基礎。

2.1.3 集成解決方案

隨著國家信息安全戰略的深入推進,特別是受到行業IT基礎架構向雲系統升級的拉動,持續低迷的系統集成業務出現明顯的行業復蘇。本公司的集成解決方案本財年實現收入港幣48.26億元,同比增長6.72%,但受激烈的市場競爭影響,整體毛利率為9.56%,同比下降0.98個百分點。我們與中國科大潘建偉院士團隊緊密合作,完成了世界首條千公里級的量子保密通信網絡“京滬主幹線”的建設。這不僅為量子通信在大容量、長距離的測試、應用提供了試驗場,而且實現了量子通信從實驗室到應用的飛躍。隨著二零一六年八月中國成功發射了人類第一顆量子通信衛星,我們IT服務業務的技術含量得到極大提升。同年,神州信息成為國家量子通信產業聯盟的首批會員。未來,公司將繼續發揮優勢,大力推動量子通信等信息安全和自主可控業務的發展。

2.2 供應鏈管理業務:中國領先的供應鏈管理品牌,擁有遍佈全國的物流和完善的維修網絡和能力。憑藉基於SaaS的“中臺”電商綜合服務模式,全面發展B2C服務,並積極拓展基於互聯網O2O的自有維修服務。

受益於我們持續拓展核心標杆客戶的策略,本財年供應鏈管理業務整體營業額錄得約港幣22.52億元,較上財年同期增加港幣1.72億元,同比增長8.26%,收入在下半年電商和物流旺季復蘇明顯。神州控股在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中,憑藉長期廣受讚譽的口碑和高附加值的軟件服務,始終維持毛利率穩定。期內毛利率約15.93%,與上財年同期基本持平。本財年我們繼續專注行業大客戶進行重點投入及培養,快速擴大銷售規模和市場佔有率,提升神州控股科捷物流品牌知名度,在倉庫租賃、裝修及設備的前期投入增加。

2.2.1 電商供應鏈業務

堅持數年打造的“中臺綜合服務模式”已形成我們的獨家核心競爭力之一,行銷進入收穫期:除現有的華為、戴爾、惠普業務維持高速增長外,全年新簽約松下數碼等多品類電商客戶,並與某

現有核心客戶續簽長期服務合約，彰顯“中臺綜合服務模式”的競爭力和客戶粘性。

2.2.2 物流業務

本財年，B2B 物流方面與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和中國電信三大運營商持續深度合作。B2C 物流方面，我們全面發力：在北京、上海、廣州、武漢、惠州共五地與阿里巴巴集團菜鳥網絡簽署運營快消品倉庫合約。雙十一電商促銷期間，神州控股科捷品牌一戰成名，取得與菜鳥合作開門紅：華北廊坊區和上海奉賢區倉庫接單量分列菜鳥聯盟第一名和第五名，成為阿里核心戰略合作夥伴的同時，更受到了來自品牌客戶的廣泛讚譽，引發國際媒體的深度報導。此外，我們不斷加強研發力度，持續優化金庫軟件，實現了物流運輸全程視覺化管理，提升 SaaS 業務優勢。

2.2.3 維修業務

繼續深化互聯網線上推廣，以自有品牌“科小弟”為依託，豐富面向消費者和中小企業的服務產品，優化到店及上門服務管理，提升客戶體驗和服務品質。

2.3 新業務：以雲計算和大數據為技術核心，在智慧城市、精準醫療、農業信息化和智能製造等核心“互聯網+”領域拓展業務方向，培育戰略性新業務增長點。

本財年，新業務主要包括智慧城市和金融服務業務。營業額達到港幣7.91億元，同比增長100.67%，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1.62億元，同比增長72.18%。收入和毛利的快速增長體現了“互聯網+”新模式下智慧城市業務的巨大市場潛力。因創新體系建設投入增加，人力資源、市場行銷等費用上升。

2.3.1 智慧城市業務

隨著我們在智慧城市平臺建設和相關服務方面不斷的投入，基於互聯網平臺運營的智慧城市服務業務持續快速發展：二零一六年錄得收入約港幣1.45億元，同比增長120.25%。截至本財年底，互聯網服務平臺累計投入運營達到三十個，較二零一五年增長近一倍。

二零一六年，我們在合同到期的地區如威海、成都均實現了續約，充分顯示了政府對神州控股智慧城市業務模式和服務質量的認可，也是對我們首創的“互聯網+市民服務”模式極有力背書。作為中國智慧城市領域的先行者，經過多年的運營，神州控股的智慧城市版圖已經擴張到一百多個城市，我們的系統解決方案、信息化平臺等業務在中國超過三分之一的城市中運行著。規模化的城市平臺為我們帶來了持續穩定的服務收入和不斷增長的訪問量，同時也為商業化開發和應用提供了良好的契機和入口。我們的團隊以北京平臺為試點，聯合第三方服務商，陸續推出了例如手機維修、汽車保養、場地租賃等多元化商業服務，豐富市民服務，拓寬平臺收入。

本財年，我們持續在技術上加強聯合，加大投入：五月，神州控股與上海交通大學簽署合作框架協議，雙方正式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六月，我們牽手北京大學成立“北京大學 - 神州控股協同創新中心”，開展基於智慧城市、大數據、雲計算等技術的攻關和商業應用。未來，我們將以自主研發的智慧城市虛擬映像和操作系統為核心，通過對外投資的北京因特睿軟件有限公司，利

用其獨家深網數據開採技術(燕風 DaaS 和燕雲 IaaS), 打造一個包含開放數據程序接口(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簡稱 API), 自有及第三方服務, 以及廣泛商業夥伴的智慧城市生態圈, 推動智慧城市業務持續高速發展。

2.3.2 金融服務業務

神州控股金融服務作為公司戰略的重要支撐, 始終以風險控制為核心, 為各個業務平臺客戶提供靈活的融資貸款服務, 實現多元化銷售, 為公司帶來穩健的收入和利潤。本財年, 我們在農業金融領域持續發力, 與旗下神州信息展開協同, 開發了農機租賃、供應鏈金融等豐富的金融貸款產品, 覆蓋了種植業、畜牧業等多個細分行業。截至本財年底, 自有金融服務貸款餘額達突破人民幣 9 億元, 較去年同期增長 68%。同時, 我們積極盤活現有物業資產, 靈活採取出售和出租方式進行變現和商業開發, 本財年錄得收入港幣 2.8 億元, 同比增長 16.52%。

本財年, 除大力發展融資租賃、保理、小額貸款等金融機構業務以外, 我們亦有開展理財產品投資業務, 理財產品投資於報告期內為本集團共帶來港幣 2.2 億元收入。於本年度末, 尚有涉及本金為港幣 24.5 億元的理財產品未到期/贖回, 到期日為三個月到一年, 年化利率的範圍約為 2.8%至 10%之間, 發行人為中國知名的、信譽良好的資產管理公司及商業銀行。本集團在選擇這些產品時考慮了以下因素: 產品流動性及期限、風險、收益率等。本公司本年內進行的理財產品投資風險可控, 均達到產品預期收益率, 未來本公司仍將在堅持嚴控風險的前提下開展理財產品投資業務。

神州控股與慧聰國際合資成立的神州數碼慧聰小額貸款公司(下稱“慧聰小貸”), 依託慧聰網會員和平臺交易信息開展貸款業務, 自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成立以來, 業務規模持續上升: 截止本財年底貸款餘額突破人民幣 16 億元, 實現淨利潤約人民幣 6,900 萬元, 不良貸款率為 3.19%, 低於同業平均水平。

2.3.3 自主創新業務

在全新的創新制度激勵下, 我們的“互聯網+企業服務”業務團隊完成了股權改造, 從智慧城市服務集團的一個事業部變身為神州控股創新中心的孵化項目, 取名“企橙”, 標誌著團隊自主創業走上征程。企橙的核心團隊和技術孵化於神州控股, 結合政府產業園區和社會服務機構, 通過打造線上線下一站式產業平臺來服務中小微企業的創業、運營及融資等各方面需求。在服務中關村的基礎上, 我們與北京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共同打造“京津冀科技創新公共服務平臺”, 推進成果轉化。利用“互聯網+”技術, 整合政府扶植的力量、科研機構的力量、資本的力量和社會服務的力量, 為京津冀搭建了雙創科技技術成果轉化平臺, 服務于京津冀地區的十幾個國家級和省級開發區。目前, 企橙業務覆蓋北京、上海、西安、哈爾濱等十一個城市、四十個專業化園區, 服務於近三千家小微和初創企業, 實現簽約近人民幣 1,400 萬元。

孵化近十年, 籌備近三年的神州醫療正式成立。憑藉強大的研發團隊, 多年的技術積累, 以及與國內外知名院校的合作, 神州醫療建立起了國內首屈一指的癌症數據分析能力。我們正與中國國家腫瘤中心合作, 建設中國最大的腫瘤數據中心及腫瘤大數據平臺。目前已連接十七家省級腫瘤醫院, 收集約兩百多萬份包含臨床、影像和基因的腫瘤數據。神州醫療立志通過提供全面、精准的信息化服務和癌症數據服務, 打造成為中國醫療大數據第一品牌。

3.1 管理層展望

二零一六年是神州控股在香港主板上市的第十五年。十五年間，神州控股從一家僅有港幣三十億元市值，港幣八十五億元收入的 IT 產品分銷公司，成長為囊括神州控股、神州信息、慧聰網和鼎捷軟件，總市值近港幣五百億元，橫跨兩岸三地資本平臺的產業集團。十五年間，神州控股成功孵化出了神州數碼集團 - 中國最大的 IT 產品分銷商，以及神州信息 - 中國最大的整合 IT 服務商。如今，作為中國最具影響力的智慧城市專家，我們將不懈地進行創新模式的探索，不斷地激發充滿生命力的創新基因。

二零一七年世界經濟仍將處於國際金融危機以來的深度調整階段，不確定性依然存在。中國經濟在經歷了數年反復震盪，未來的形勢依然嚴峻。但，我們仍然看好中國經濟中長期的發展。供給側改革、五位一體¹的發展理念，兩個百年²的中國夢、消費升級、創新發展，為創業者創造了無限商機。

面對舉步維艱的宏觀經濟，在這瞬息萬變的信息時代，機遇和挑戰並存。互聯網浪潮挾裹著技術創新，正帶來一場萬億級的大數據信息化革命。新的征程上，神州控股將沿著快速迭代的路線，高度聚焦智慧城市、精準醫療、現代農業、智慧製造等核心領域並搶佔先機。企業的轉型從來不是一蹴而就，而從傳統業務轉型全面創新業務更是非常困難。因此，股東的理解和支持，商業夥伴的協同和助力、管理團隊的共識和配合，業務部門的執行和奮進對於轉型的成功都必不可少。功崇惟志，業廣惟勤，神州控股人懷抱著“數字中國”的願景，憑藉著在 IT 行業深厚的積累，將繼續堅定不移地在向大數據及雲計算服務商轉型的道路上挺進。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 23,716 百萬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港幣 13,244 百萬元，非控股權益港幣 3,303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7,169 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 1.24，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21。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主要用於購置房屋、辦公室設備及 IT 基礎設施建設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 923 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有現金及銀行結餘港幣 2,757 百萬元，當中有約港幣 2,490 百萬元乃以人民幣計值。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神碼信息」）為加強現金管理及提高營運資金的使用效率，將短期閒餘資金購買理財產品，共產生收益約港幣 2 千萬元，同比增長 65.5%。

¹ “五位一體”是十八大報告的“新提法”之一。是對“全面推進經濟建設、政治建設、文化建設、社會建設、生態文明建設”的概括表述。

² “兩個百年”是中共中央總書記習近平于十八大中提出的奮鬥目標：在中國共產黨成立一百年時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在新中國成立一百年時建成富強民主文明和諧的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 1.07，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0.73。上述比率按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港幣 7,665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6,512 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 7,169 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8,873 百萬元）計算。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借款單位如下：

	以美元 計值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計值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計值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749,550	1,114,353	270,000	2,133,903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2,843,683	-	2,843,683
公司債券	-	221,428	-	221,428
	<u>749,550</u>	<u>4,179,464</u>	<u>270,000</u>	<u>5,199,014</u>
非流動				
附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193,750	188,214	-	381,964
附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1,530,341	-	1,530,341
公司債券	-	553,569	-	553,569
	<u>193,750</u>	<u>2,272,124</u>	<u>-</u>	<u>2,465,874</u>
總計	<u>943,300</u>	<u>6,451,588</u>	<u>270,000</u>	<u>7,664,888</u>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若干銀行貸款港幣 1,440 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價值港幣 2,072 百萬元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作抵押。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若干銀行貸款港幣 2,934 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碼信息（直接由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持有）之 225,340,800 股已發行股份其價值港幣 5,297 百萬元作質押。

包括於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分別港幣 104 百萬元及港幣 1,912 百萬元為有期貸款須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六年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總額為港幣 1,706 百萬元的貸款結餘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全部銀行貸款乃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公司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碼信息取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 7 億元之超短期融資券的相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九月，神碼信息發行二零一六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2 億元（相等於約港幣 221 百萬元），期限為 270 日，年利率為 3.48%，該發行所得款項主要用作神碼信息附屬公司的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神碼軟件」）取得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人民幣 7 億元之中期票據的相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九月，神碼軟件發行二零一六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本金總額為人民幣 5 億元（相等於約港幣 554 百萬元），期限為五年（附有投資者於發行日期的第三年末擁有選擇權回售其票據），年利率為 4.9%，該發行所得款項主要用作償還本集團的銀行貸款。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動用總信用額為港幣 11,557 百萬元，當中包括港幣 3,123 百萬元之有期貸款額度，港幣 2,568 百萬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港幣 5,866 百萬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已動用之有期貸款額度為港幣 2,201 百萬元，貿易信用額度為港幣 538 百萬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港幣 1,976 百萬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計提了負債人民幣 1,812 萬元（相等約港幣 20 百萬元），為本集團之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根據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2015）蘇中商初字第 00145 號之判決結果計提。神碼信息、本案第一被告、原告因不服一審判決已向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提起上訴，在本財務資料之批准日本案尚未判決。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出以下資本承擔：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281,626
向多間合營企業注資	60,273
向多間聯營公司注資	16,607
向多間可供出售之投資注資	163,856
	<u>522,362</u>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約有全職僱員 10,500 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6,800 名）。該等僱員大部份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為配合業務需求而增聘僱員，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僱員成本錄得約港幣 2,000 百萬元，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 1,639 百萬元上升 22%。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與發展計劃。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文宗先生（彼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倪虹小姐及賴錫璋教授，*BBS, JP*。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及核數師一同審閱彼等各自之審核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之金額，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載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安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守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經考慮後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之規定，已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 A.4.2 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時任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須告退，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流退任。鑒於本公司現有董事之數目，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從而使每名董事（董事會主席除外）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守則條文第 A.5.1 條規定，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本公司現時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認為成立提名委員會未必是必須的，因按公司細則，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之增補，因此，董事會已能承擔提名委員會的職責。董事會將物色及評估候選人是否具備均衡技能和經驗的組合，以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以及擁有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

守則條文第 D.1.4 條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現行的授權安排。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與非執行董事或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任何書面委任書。然而，董事會認為(i)有關董事已遵守適用於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ii) 彼等已具備良好專業，並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現時的安排已獲本公司採用多年並行之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於現時的安排都能負責任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為減省本集團的行政負擔並令本集團可以將資源集中於業務發展，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議決不再按守則條文第 C.1.6 條所載之建議最佳常規，刊發季度財務業績。自此不再就每個財政年度首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之財務業績繼續該等安排，並已於同日根據守則條文第 C.1.7 條公布作出這項決定的原因。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仍維持上市規則要求下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時，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林楊先生（首席執行官）及王新輝先生（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劉允博士、嚴曉燕女士及賴錫璋教授，BBS, JP

網址：www.dcholdings.com.hk

*僅供識別